

# 播种民间传说的生命树

——《中国民间文学大系·传说卷》的编纂原则与伦理精神

□王 尧

## 专名与离散情节

以上信实性、附着性、地方性等特征，很大程度上是由传说独有的“专名”和“离散情节”提供的，它们是传说文本的重要形态标志，可以据此区分传说与其他民间文类。

传说的“专名”由邹明华在《专名与传说的真实性问题》（《文学评论》2003年第6期）一文中提出，相对于民间故事的“通名”，专名不仅指向人名，也包括物名、地名、节日名、时间名等，如乾隆、竹叶青、雷峰塔、端午节、辛亥革命；故事的通名则不具备实感属性，如王二小、猫和老鼠、大柳树、从前有一天……

传说文本中存在大量游离于主体叙事行动进程之外的叙事成分，如“这就是某某节日、习俗的来历”“因此两村之间不能通婚”。这类似乎散漫随意的表述，在记录整理工作中经常被忽略，张志娟将其称为“离散情节”（《论传说中的“离散情节”》，《民族文学研究》2013年第5期）。

传说卷编纂一个常见难题是辨析传说与故事。以上两个形态标志有助于解决文类混淆的难题，据此可将传说文本从大量相似材料中识别出来。例如，关于革命历史人物和事件的红色叙事，因为所依附的名词为专名（革命家姓名、战役、地点等），必然应归入传说卷而非故事卷。离散情节还有助于区分同一情节类型在各地的不同变体。下面以两则均属“老鼠娶妻”型的叙事文本，分说二者的区别与关联。

“老鼠娶妻”的故事，一种常见情节如下：  
鼠父母欲为鼠女选一强者为婿，首先选了太阳；太阳被云遮住，选云；云被风吹散，选风；风被山（墙）所挡，选山（墙）；山被老鼠穿洞，最后还是选鼠为婿。

该文本中，名词皆为通名，并不特指某一地区、习俗，亦无离散情节，故应认定为故事。再看它的同主题异文，湖北西部建始县土家族中流传的《老鼠子嫁姑娘》：

鼠子王择定腊月二十四（该时间为专名）嫁姑娘。办婚事的当天，人们也正在办年货，家家推磨，打扰了鼠子的婚事。鼠王大怒，立下规矩：“人闹我一天，我闹人一年。”这下人吃了亏。（以上是主体叙事，以下为离散情节）从那时起，每年腊月二十四就是鼠婚日。这一天我们这里的人（即建始县的土家族，专名）不准推磨，风俗相沿至今。

专名（时间、地点）将该文本明确指向一个具体的现实世界，离散情节解释了该习俗的来历，将主体叙事地方化。属于同一情节类型的多则异文，在流传过程中，可能与各地风物、节俭发生关联，被附加了种种专名和离散情节，文类也转化为地方性鲜明的传说。

## 民间传说的分类

学界对民间传说有多种不同的分类法，区别在于依据的标准。为了便于操作，大系传说卷可大致分三类：人物、风物、其他传说。分类不必拘泥，原则上“宜粗不宜细”。执着

于分类的精细和标准的严苛，反而可能自缚手脚，导致读者的僵化理解。笔者审读的《大系·传说·内蒙古卷》书稿，分为历史、人物、风物传说三类。因该卷的历史传说特别丰富，且与人物传说关系密切，故以“历史传说”代替“其他传说”，并置于卷首，也是彰显地方特色的可行方案。

从传说的学理层面分析，我们也可得到同样的结论。传说在不同层级的人群中情节差异极大，亦时常被突出个体加以改造和创编。因此，村民甲讲述的以某一风物（如长城）为中心的传说文本，在村民乙口中可能以人物为重心（孟姜女、秦始皇）。在一个地方内部，看似文字无关的两种传说，可能生长在同一棵传说的生命树上，甚至就是相邻的两片树叶。

## 辨析新编的地方主流性传说

大系出版工程在搜集编选过程中，要特别注重“一物多说”的情况，不要轻易定于一尊。长年在各地进行田野调查，笔者发现，多地均有专门从事新编传说的工作者，大多是文化馆、方志办、旅游局工作人员和退休教师，他们的经历也颇相似，多曾参与20世纪80年代中国民间文学“三套集成”的搜集整理工作，90年代参与新修方志，21世纪以来从事景区的传说编创。

他们的经历提醒我们，传说并非古老历史的产物，当代社会仍在持续大量生产。地方文化工作者出于某种动机将其自发编纂的传说纳入广泛通行的权威文本中，或是进入公众媒体的报道，使其成为地方上对外展示的代表性文本，即“新编的地方主流性传说”。笔者多年前曾赴某地围绕舜的传说展开田野调查，行前在图书馆查阅了当地新修地方志和《中国民间传说集成》省卷本，钩辑了相关传说记录，准备探求遗迹、寻访耆老，却接连遭遇被访村民竟无人知晓该传说情节的状况，只得再联络当地的地方志、“三套集成”编者，请教这些材料的出处，才得以了解他们新编传说的过程与思路。

其中一则来自2010年代新修县志的传说，讲述当地的“龟山”来历，称山名来历是因为一只神龟与舜帝交好。笔者抵达调查地特意请人联络介绍，到该村采访，不料，一路询问十来位村民，男女老幼（其中男性最年长者75岁）竟无人知晓这则传说；再问这山跟舜有没有关系，被访人都表示没听说过，亦不闻县志中所载的龟与舜帝交好、造县衙等情节。唯一自称通晓掌故的50多岁周姓男子约略知道村中龟山的来历，他说：“这里有条猪婆，就（在）对面那个山……神仙派了哪吒下来，把那个猪婆打死他，他没有打到，就只有三个石头下来……压住了乌龟，就是龟山。”

问：“听过和舜帝有关的故事吗？”  
答：“没有。我们这儿皇帝也没过来。”  
问：“龟山和舜帝有关吗？”  
对方沉默。  
这难免令人疑惑，新修县志所本何处？陪同我们的一位

女士曾在县政府接待科工作多年，自称“第一导游”（官方导游），她流畅地讲出了与方志所载全然一致的龟山传说，称其来自导游材料。导游们对地方文化名人所著乡邦历史类图书特别关注，经常采纳以充实解说。此类图书正是新编传说的主要集散地，也常常成为大系卷本的主要参考书。

官方和资本的介入利用了传说的“地方性”，将传说视为一种生产成本极低的地方文化资源予以挖掘。如此一来，一处传说遗迹往往生出多条不同的“演说人—传说文本—接受者”的传播链。这种“一物多说”“方志化”乃至“正史化”绝非当代社会独有的现象，古代编修史志的人或许也有类似心态。这些新编的地方主流性传说的生命力、影响力尚有待观察。鉴于当今各地大量新编传说的普遍现象，建议尽量收录三套集成以及之前的各种记录文本，对于近年新采集者要严格甄选，特别杜绝当地文人编撰、尚无流传的最新宣传作品。

## “语境要素齐备”和“忠实记录原则”

如上所述，《大系》要尽可能收录在民间口头实有传播、并非个人撰写的新编作品。编纂说明的两个相关要求“语境要素齐备”和“忠实记录原则”，正是实现这一目标的路径。

一方面，重视对语境信息的记录，确保文本要素的完整性。应优先选用要素较为完整的民间传说文本。尽可能注明传说的讲述者、采集者、翻译者、采集时间、采集地点、原书信息等，以提升可信度。缺失信息处应注明“佚名”或“不详”，以凸显规范。对田野调查新采集的传说材料，应尽量溯源，在访谈中将“从哪里听来的”设置为常规问题，这将有助于了解传说在当地的传播链。

另一方面，践行“忠实记录原则”。尊重口语方言，多选口语化作品，不宜较多采录语言雅化的作品，后者很可能经过搜集整理者改写，甚至可能是个人化的全新编创。如果讲述人信息缺失或署为佚名，语言雅化，情节不似民间口述，来源是21世纪以后出版的旅游图书，且采集者为文化馆、方志办、旅游局干部等，凡符合以上任意两点特征的文本，我们都有理由怀疑文本的实际流传程度。对此应谨慎采录，从语言风格细节，结合同题异文等参照判断实际流传情况。

因此，取材来源宜多元化。建议多选2000年之前的出版物或搜集整理的材料，尤其是“三套集成”的市卷本、县卷本及一些未公开发行的内部资料。此类资料颇不易得，宜较多揭载，以显示取材宽泛，凸显本书价值。材料来源至少应有二十种以上，不能将省卷本及其他常见出版物草率拼合，否则可能导致版权纠纷。

## 民间文学的伦理精神

以上对编纂、采集、整理的技术要求，是基于大系工作的科学性、广泛性、地域性、代表性的“四性”原则，看似烦琐，关键在于民间文学的伦理精神：倡导文化多元、平等、相互尊重。编纂说明建议为特别突出的民间传说演说者专门立传，这正是尊重讲述人、重视田野伦理的体现。应避免对民间传说进行价值判断，不宜用“荒谬”“荒诞”等词汇描述。使民众口头文学与文人诗文享有同等的被保护的权力，既是民间文学工作者的职责，也是大系出版工程的精神所在。

（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文学研究所《民族文学研究》编辑部副编审、中国民间文学大系出版工程编纂出版工作委员会“民间传说”专家组成员）

# 交出一份合格的时代答卷

——《中国民间文学大系·谚语卷》编纂中遇到的若干问题

□张成福

解，是学术发展和时代发展的必然要求，也是参与学者的时代担当和光荣使命。

**第二，要不要搜集谚语的完整信息。**“根本没有必要把每条谚语都标主讲述者、采集者”“谚语为集体创作，谁都可以讲，怎么去写它的讲述者”“我自己就知道这些谚语，我把它们写出来，如何标注采集信息”，以上问题是在各种会议上各省份谚语卷参编专家经常提出的问题。之所以提出以上问题，是因为谚语卷编纂体例要求“所收录的谚语应注明相关信息，包括原文的时间、地点，以及讲述人（传承人）和搜集者的姓名、性别、年龄、文化程度、籍贯、工作单位等”。

参与编纂谚语卷的专家们在这个部分提出的问题最多，意见也最大。笔者认为，之所以要求要做到谚语的相关信息完整，主要考虑如下：

首先，大系出版工程是在新时代人文理念下实施的重大工程，也是进入新时代后中国民间文学遗产的抢救保护与传承创新工程。大系编选的第一个原则就是科学性，就是要遵循21世纪民间文学的现代规范和要求，要遵循基本的学术规范和伦理。各省份谚语卷的编纂大都是从不同书籍、资料和田野调查中搜集、整理谚语，对所选谚语的出处和资料中记录的当时有关谚语搜集整理的基本情况标注，是当下学术的基本规范和尊重著作版权的基本要求。谚语编纂体例没有要求对每条谚语都得标主讲述者、采集者等信息，但对于原始资料中有相关信息，而当代编纂者有意或无意地进行忽略显然是不可取的；同时，对采集的谚语的出处进行注明亦是基本的学术规范。

其次，新时代人文理念下所进行的大系出版工程内在性要求有“新举措、新方法、新探索”，防止“功利化、庸俗化、简单化”，还要求对新时代逐渐形成或产生的新谚语、新歌谣等进行收集，这些都需要进行民俗学田野作业来实现。在当下的田野作业中，一定会在具体的时间、地点，有具体的人进行谚语的讲述和记录整理，把调研的基本信息记录并留存下来也是最基本的学术规范。

再次，大系出版工程作为新时代规模浩大的文化工程，其成果具有重要的保存时代特色、留存历史面貌的作用。大系的出版成果会进入国家藏书机构进行保存，这是后世学者研究我们这个时代的鲜活史料。从人民的立场出发，留下具体的个人信息，让后人在研究时能感受到具体的人的力量和温度，能看到人民的身影，这是后代学术研究之幸，也是文化传承之幸。

**第三，如何进行专业的编纂和分工。**谚语卷编纂体例要求在中国民协的整体协调下，同时邀请各级宣传部、文联、民协、文化馆、非遗中心从事民间文学整理与研究的文化精英通力协作，尤其要发动基层民间文化工作者的积极性，集体协作，多层把关，实现遴选、注释、编纂工作的专业

化与科学化。

首先，谚语卷编纂人选要具有专业性和多样性。谚语卷编纂是一项专业性极强、需要多学科交叉融合的工作。由于大系出版工程具有学术追求，它客观上要求各省份组建一支多学科融合、交叉，多种社会力量深度参与的编纂团队。主编的人选，最好具有民间文学或民俗学的学科背景，这样能够把握住谚语编纂的学术精髓，能够很自然地将“语境”“田野作业”“民间文学学术规范”等概念和理念有机融入具体的编纂工作中。编纂团队人员一定要注意吸收高校师生的力量，他们受到过专门的学术训练，包括但不限于民俗学、语言学、文字学、社会学等学科的力量；一定要吸收地方社会的文化精英，尤其是参与过中国民间文学“三套集成”工作的老同志，他们对地方社会的谚语理解深刻，如数家珍；一定要吸收年轻人进入团队，他们会使用数字技术，能够对数量庞大的谚语文字、格式等进行快速化处理。

其次，一定要认真学习、透彻理解《工作手册》。在一些省份存在过一个误区，他们只注重对《工作手册》中的谚语卷编纂体例进行学习，而没有对其他相关文件进行学习和解读，结果就导致比较割裂地理解编纂体例，对谚语编纂体例的生成背景、当代人文理念、学术追求等不甚了解，对谚语的遴选、注解等采用自己想当然的方式进行，最后编纂结束之后还得按照《工作手册》的要求进行大量修改，极大地浪费了人力物力。《工作手册》各部分是一个整体，需要系统学习。如在《工作手册》第三部分“分卷编纂工作注意事项”中，明确提出，在《大系》编纂过程中，应进行必要的资料补充调查、民俗学语境调查，如果认真贯彻这一要求，很多困扰大家的问题都会迎刃而解。

再次，一定要对团队人员进行科学的分工。在山东卷的编纂过程中，一开始团队成员提出三个建议：不宜以地区为编撰“单元”开展工作，建议以“类”分派任务，开“实施操作”讨论会。主编进行认真讨论后，认为此建议虽好，但不太符合大系编纂的学术追求，原因有二：一是谚语的地方性、方言性特别突出，即使是同样文字内容的谚语，在不同地方可能有不同解读，如果由一个人对全省谚语进行注解，就无法体现谚语的地方性和老百姓解释的多样性，较难表现出各地谚语与当地日常生活的密切关联，无法达到本次编纂的学术要求；二是开展谚语山东卷编纂工作，不仅仅是只考虑完成本卷的编纂任务，还需要把在急剧发展的社会背景下各地即将消失的谚语进行抢救式注解，尽可能挖掘和保留山东每一个地市的民间文化遗产；三是分地市编纂确实增加了前期和后期的工作量，但能够把一则谚语的流传范围、不同地域老百姓对它的具体理解比较完整地体现出来，符合编纂的基本学术要求，也是我们这代人应该完成

2018年7月3日至6日，中国民间文学大系出版工程“谜语、谚语、民间俗语”专家组成立大会和系列学术研讨在江苏徐州举办。刚成立的谚语专家组召开了“谚语与农耕文学学术研讨会”。会上，专家组进行了热烈讨论，确定谚语卷大致可分为自然、生产类谚语和社会谚语两大类，在具体工作中遵循“不设时间限制”“尊重传统、忠实记录”“信息完整、全面记录”“完善文本、注明语境”“专业编纂、科学分工”的原则进行编纂。

此后，谚语卷编纂工作在全国很多省份展开，各省级民协组织本省份本领域的专家学者组成编纂团队，在新时代背景下对本地谚语进行搜集、注解、分类和整体呈现。然而，在每次全国性或区域性的工作推进会、培训会上，围绕谚语卷的编纂都会在几个问题上引起较为激烈的讨论。其中，讨论最多的主要有如下问题：要不要对谚语进行释义，要不要搜集谚语的完整信息，如何进行专业的编纂和分工，如何对谚语进行分类等。结合参与谚语专家组讨论、编纂谚语山东卷、审阅多个省市区谚语卷的经验，对以上几个问题，笔者谈一些浅见。

**第一，要不要对谚语进行释义。**每个省份都有数量较为庞大的谚语，《中国民间文学大系出版工程工作手册》（以下简称《工作手册》）要求对谚语进行选择性的释义，亦即“通用谚语可以不以进行释义。具有地方性知识的、使用方言的谚语，应进行释义”。有些专家认为，谚语来自民间，老百姓明确地知道每条谚语所要表达的实际意义，没必要进行释义；且如果对每条谚语进行释义，势必增加篇幅，增加工作量。笔者认为，有必要对谚语进行释义，主要有如下理由：

首先，谚语为区域社会民众经验的高度凝练和总结，在内容和语言表现上均具有地方性。也就是说，在这个地方群众都熟悉其能指与所指的谚语，别的地方的人可能会一头雾水。编纂专家由于对地方性知识非常熟悉，在专家眼中非常平常、大众的知识，到了另外一个省份，对普通读者甚至是专业研究者而言，都是陌生化的知识。中国民间文学大系出版工程面向的不仅仅是区域社会的小群体，面向的更多还是来自全国各地甚至世界各地的读者，要让外地读者能够了解谚语的实际意义，对谚语进行尽可能多的释义是必需的。其次，谚语涉及对人们生存环境及社会生活各个重要方面的认识和总结，尤其是农业社会经验的总结。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农业现代化的推进、城乡居民社会关系的变化，很多谚语即将失去其生存土壤而走向历史，很多谚语指涉的内容即将在社会上消失。因此，如果说20世纪80年代中国民间文学三套集成的主要功绩是将谚语搜集起来进行保存，那么中国民间文学大系出版工程对谚语本体所指涉的相关文化背景、故事传说、使用注意事项等进行注

的学术使命。先开展分地区的谚语搜集、注解，是做好编纂工作的前提和基础。召开实施操作的“讨论会”是必需且必要的，编纂团队成员全部齐聚青岛，进行了一天的充分讨论和科学分工，制作出了“谚语条目撰写示范”，对如何注解谚语、如何体现谚语的完整信息、如何体现学术性做出了示范，对谚语本体、注解、相关信息等不同内容的字体、字号、行间距等进行了规范，这为以后的统稿工作提供了极大便利。

**第四，如何对谚语进行分类。**谚语编纂体例综合参照了《中国谚语集成》的分类框架及国内外谚语研究的相关成果，根据中国谚语的主要内容特征，把谚语分为八大类，每一类又例举式地进行了若干小类的划分。实际上，在真正开展工作的时候才会发现编纂工作最难的也就是分类，如何将几千条谚语恰如其分地放置在不同的类别中，如何搭建一个比较完善的分类框架，如何体现本省谚语的特色，都需要编纂团队成员尤其是主编付出艰辛的努力。

首先，认真研读《工作手册》和谚语编纂体例，大方向上不含糊。对谚语的八大分类，应该是各省区市对谚语进行分类的最大公约数，各省区市根据本地的情况单独再增加一类或减少一类都是可以的。每一大类下如何进行二级、三级分类，是各省份体现本地谚语特色的主要抓手。谚语的二级、三级分类要有较为严密的逻辑，要体现出递进性和内在统一性。

其次，主编一定要最后认真统稿。实际上，编纂团队成员在对谚语进行初步分类的时候还是会出现标准不一的情况。由于谚语本身的口语性、多义性和经验性，很多谚语确实可以既放在这个类别中也可以放在那个类别中，这时候，“同一把尺子”“统一分类标准”就是最后一道关口。主编最后统稿，用自己的分类标准、体系和方法对谚语分类进行查缺补漏、查漏补缺，使全部编纂成果最后能呈现出分类标准的一致性和内在统一性，才能符合出版要求，才能交出一份合格的时代答卷。

（作者系青岛理工大学人文与外国语学院中文系主任、副教授，中国民间文学大系出版工程编纂出版工作委员会“谚语”专家组成员）